

六部门联合发布《关于推动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的意见》

鼓励行业协会及公益力量积极参与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

■ 本报记者 皮磊

“
据文化和旅游部网站消息,日前,文化和旅游部、教育部、自然资源部、农业农村部、国家乡村振兴局、国家开发银行等六部门联合发布了《关于推动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的意见》(以下简称《意见》)。

该《意见》的出台是为了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》提出的“启动实施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计划”,以文化产业赋能乡村经济社会发展。那么,推动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,具体应怎么做?《意见》提出了四项基本原则:

文化引领、产业带动。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,统筹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和创新发展,充分发挥文化赋能作用,推动文化产业人才、资金、项目、消费下乡,促进创意、设计、音乐、美术、动漫、科技等融入乡村经济社会发展,挖掘提升乡村人文价值,增强乡村审美韵味,丰富农民精神文化生活,推动人的全面发展,焕发乡村文明新气象,培育乡村发展新动能。

农民主体、多方参与。充分尊重农民意愿,切实调动农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,把维护农民根本利益、促进农民共同富裕

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,鼓励各方力量广泛参与,加强对乡村本土文化人才的培育和支持,建立有效利益联结机制,不断提升农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。

政府引导、市场运作。强化政府引导、扶持和服务职能,制定有效政策措施,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,调动市场主体积极性,以重点产业项目为载体,促进资源要素更多向乡村流动,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。

科学规划、特色发展。立足各地资源禀赋和区域功能定位,因地制宜、有序推进,提升规划水平、设计品质、建设标准,防止盲目投入和低水平、同质化建设,避免大拆大建、拆真建假,保护好村落传统风貌,推动乡村经济社会更高质量、更可持续发展。

《意见》要求,到2025年,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的有效机制基本建立,汇聚和培育一批积极参与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的企业、机构和人才,推动实施一批具有较强带动作用的文化



产业赋能乡村振兴重点项目,形成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特色文化产业品牌,建成一批特色鲜明、优势突出的文化产业特色小镇、特色村落,推出若干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典型案例。优秀传统文化得到有效激活,乡村文化业态丰富发展,乡村人文资源和自然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利用,乡村一二三产业有机融合,文化产业对乡村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带动作用更加显著,对乡村文化振兴的支撑作用更加突出。

此外,《意见》明确了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的重点领域,包

括创意设计、演出产业、音乐产业、美术产业、手工艺、数字文化、其他文化产业、文旅融合等八大领域。同时,《意见》也列出了推动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的政策举措,包括培育壮大市场主体、建立汇聚各方人才的有效机制、加强项目建设和金融支持、统筹规划发展和资源保护利用。

其中提到,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要制定政策举措,建立有效机制,引导文化产业从业人员、企业家、文化工作者、文化志愿者、开办艺术类专业的院校师生等深入乡村对接帮扶和投资兴业,带动文化下乡、资本下乡、

产业下乡。

在组织实施层面,《意见》提出,地方各级文化和旅游、教育、自然资源、农业农村、乡村振兴等部门和国家开发银行各级机构要按照本意见要求,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,在当地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,加强部门协同,协调各方力量,统筹各类资源,加大支持力度,扎实推进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工作。

《意见》还强调,鼓励文化和旅游领域智库、研究机构、行业协会及各类公益组织、公益基金等积极参与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工作。

河北动员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

近日,为贯彻落实民政部、国家乡村振兴局《关于动员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工作

的通知》精神,河北省民政厅、河北省乡村振兴局联合印发通知,提出河北动员引导社会组

织参与乡村振兴的具体举措。

通知明确,各级民政、乡村振兴部门要动员引导社会组织发挥自身优势,围绕落实产业发展、人才培养、特殊群体关爱、乡村治理等领域重点任务,深入开展帮扶行动。民政、乡村振兴部门将通过在全省62个重点帮扶县的摸底、走访、调研,筛选一批适合社会组织参与、困难群众关切、“输血”与“造血”相结合

的项目,在省级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专题网站发布,并通过加大宣传动员、举办展览展示、开展公益创投等形式,引导各级各类社会组织认领对接帮扶项目。

通知提出,河北省民政厅将聚焦困难群体,通过发起“千社助万户”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专项帮扶行动,动员引导全省社会组织与既是重病、又是重残的重点低保对象开展“一对一”、“一对多”结对帮扶。各社会组织以主题党日、志愿服务等形式,对帮扶对象开展走访慰问活动,帮助帮扶对象解决生产生活实际困难。

通知强调,鼓励有实力、有能力的社会组织帮助结对帮扶的重点低保对象链接社会资源、

谋划长远发展途径,达到不致贫、不返贫、增强自我发展能力的目标。支持有实力、有意愿的省级及以上社会组织与河北62个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建立结对帮扶关系,按照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的原则,主动认领帮扶项目,开展帮扶工作。各级民政、乡村振兴部门将通过加大培育培训力度,落实优惠政策以及通报表扬、典型选树、广泛宣传等方式,进一步提高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的积极性。河北省民政厅将在社会组织评估、评优等工作中适当加大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指标的权重和分值,为参与乡村振兴的社会组织提供更多更好的政策支持。

(据河北省民政厅)

